

公司治理主管

本公司於 2023 年 12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，任命本公司呂妙芝資深經理擔任公司治理主管，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。該主管於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、股務及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單位之主管職務達三年以上，符合「上市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」第 23 條所定之公司治理主管資格。

職權範圍

依據「上市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」，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，主要包括下列內容：

- 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。
- 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。
- 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。
- 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。
- 協助董事遵循法令。
- 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。

2024 年預計執行情形

1. 辦理董事會、審計委員會、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股東常會之會議，包含規劃及擬訂議程、於法定時限內寄發開會通知單及提供會議所需資料，並於會後製作會議議事錄。
2. 提供董事持續進修之課程資訊並協助董事辦理持續進修事宜。
3. 彙整主管機關最新法規修訂，並依法修訂公司內規，協助董事遵循法令。
4. 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公司資訊。
5. 依法對公司之各項重大決議發佈公告及重大訊息。
6. 更新及揭露各項公司治理資訊，包含董事會等委員會之組成、各年度稽核計劃、公司組織及經營團隊、重要公司內規等。
7. 其他公司治理相關事務。